

惠安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住所：惠安县螺城镇石灵街 47 号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8 号——公司债券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及其他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制。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重大风险提示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跟踪评级，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三、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公司债券期限较长，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因而债券投资者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四、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亦无法保证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或经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后本公司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

五、公司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本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营业收入、净利润和经营性活动现金净流入。2015 年度，本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为 11.86 亿元；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为 1.5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0.78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 5.96 亿元。本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资产质量良好，但在公司债券存续期内，若本公司未来销售资金不能及时回笼、融资渠道不畅或不能合理控制融资成本，将可能会影响公司债券本息的按期兑付。

六、公司业务涉及资产管理、资本运营、兼并重组、对外投资、房地产开发等业务，多板块协同发展的模式对于公司未来的资本支出形成了一定的压力。同时，公司自成立以来，公司的经营范围不断扩大，多元化经营模式对公司专业化管理和统筹协调能力提出挑战。

目录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6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8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8
二、公司股东及重要人事变更情况	8
三、相关中介机构的基本情况	9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12
一、公司债券以及偿还情况	12
二、募集资金运作情况	12
三、公司及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2
四、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3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3
六、债权代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13
第三节 财务和资产情况	14
一、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14
二、资产抵押、质押和其他限制用途安排	15
三、公司主要资产和负债变动情况	15
四、公司发行的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兑付兑息情况	16
五、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及变化	17

六、银行授信情况及贷款偿还情况	17
七、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17
第四节 业务和公司治理情况	19
一、经营范围.....	19
二、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19
三、本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22
四、公司新增投资情况	24
五、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趋势	24
六、公司违法违规及违约情况	24
七、公司的独立经营情况	24
八、非经营性占款情况	25
九、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	26
第五节 重大事项.....	29
第六节 财务报告.....	30
一、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	3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43
一、备查文件内容	43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43

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惠安国投	指	惠安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惠安县财政局
年度报告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公司债券而制作的《惠安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年度报告摘要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公司债券而制作的《惠安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登记机构	指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东会	指	股东会
公司董事会	指	惠安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	指	惠安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监事会
审计机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新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

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最近两年	指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人民币

本年度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注册名称：惠安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中文名称简称：惠安国投

法定代表人：庄小平

注册地址：惠安县螺城镇石灵街 47 号

信息披露负责人：庄小平

联系电话：0595-87389030

传真：0595-83791338

电子邮箱：455458784@qq.com

联系地址：惠安县螺城镇石灵街 47 号

公司电子邮箱：455458784@qq.com

邮政编码：362100

年度报告刊登网址：www.sse.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惠安县螺城镇石灵街 47 号

二、公司股东及重要人事变更情况

（一）本公司股东情况及变化

发行人是由惠安县财政局 100% 持股的国有独资公司，惠安县财政局是发行人的唯一股东。

2015 年内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二）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及变化

发行人是由惠安县财政局 100% 持股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惠安县财政局是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2015 年内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三）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期起止日期
1	庄小平	女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4.1.1 至今
2	程汉川	男	董事	2010.1.1 至今
3	陈少勋	男	董事	2010.1.1 至今
4	杨宗仁	男	董事	2010.1.1 至今
5	陈景祥	男	董事	2010.1.1 至今
6	孙春金	男	董事	2010.1.1 至今
7	林志坚	男	职工董事	2010.1.1 至今
8	刘培红	女	监事会主席	2010.1.1 至今
9	张仁增	男	监事	2010.1.1 至今
10	庄明山	男	监事	2010.1.1 至今
11	陈惠龙	男	职工监事	2010.1.1 至今
12	郭丽珍	女	职工监事	2010.1.1 至今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发行人中的职务	兼职单位及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关系
庄明山	董事	惠安县财政局国资科	股东

3、2015 年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如下：

2015 年度，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变更。

三、相关中介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债权代理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住所：福建省泉州市丰泽街兴业大厦

负责人：叶向峰

联系人：吴紫丹

联系地址：福建省泉州市丰泽街兴业大厦

联系电话：0595-28071968

传真：0595-28078562

邮政编码：362000

(二) 会计师事务所：北京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2-23 层

法定代表人：杨池生

联系人：曾云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1107 室

联系电话：010-82250578

传真：010-82250578

邮政编码：100029

(三) 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156 号北京招商国际金融中心 D 座 12 层

法定代表人：关敬如

联系人：郭承来、王立

联系地址：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156 号北京招商国际金融中心 D 座 7 层

联系电话：010-66428877

传真：010-66426100

邮政编码：100031

（四）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为北京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债权代理人、资信评级机构未发生变更。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以及偿还情况

截至本年度报告签署日，本公司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公司债券情况如下：

本公司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公司债券情况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债券类型	发行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债券期限	发行规模	兑付情况
12 惠国投	124329	公司债	2012 年 10 月 15 日	2019 年 10 月 15 日	7.50%	7 年	8 亿元	存续期内已 兑付本金的 20%

2012 年惠安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债券期限为 7 年；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债券上市场所：银行间市场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该期债券在本报告期内无选择条款执行事项。本报告期内已如约按时足额付息。

二、募集资金运作情况

“12 惠国投”募集资金 8 亿元，已全部到位，根据该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惠城大道工程、福厦高铁惠安站连接线工程、县城至惠东工业区快速通道工程。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本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 8 亿元用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尚有募集资金 0 元。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运行符合该期债券《募集资金及偿债保障金专户协议》的约定。

该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相一致。

三、公司及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012 年 5 月 30 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定 2012 年惠安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8 亿元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该级别反映了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很低，债券信用质量很高。

2015 年 6 月 29 日，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发行人及“12 惠国投”债券的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项信用级别

AA。本次评级结果与上一次评级结果一致，与其他评级机构对本公司的评级结果不存在差异。

根据国际惯例和主管部门的要求，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将在 2012 年惠安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对该期债券每年定期或不定期进行跟踪评级。定期跟踪评级报告预计于每年 6 月 30 日左右在银行间市场和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网站披露。

四、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本公司为“12 惠国投”的债券持有人聘请了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作为登记机构，同时聘请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作为债权代理人和质押资产监管人，债权代理人与公司签订了该期债券的《债权代理协议》和《偿债基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以及《股权质押协议》和《质押资产监管协议》，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负责监督该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划转和偿债资金的划转情况。在报告期内，该期债券已按时足额付息。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为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为已发行的“12 惠国投”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在报告期内，上述债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六、债权代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本公司为“12 惠国投”的债券持有人聘请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作为债权代理人。债权代理人已严格按照《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履行职责，不存在与债券持有人有任何利益冲突的情形。

第三节 财务和资产情况

一、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数据来源于惠安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阅读下文的相关财务报表中的信息时，应当参照本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注释以及本年度报告中其他部分对本公司的历史财务数据的注释。

本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末/年度	2014 年末/年度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资产总额	775,806.06	739,501.28	4.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9,845.49	283,246.34	41.17%	
营业收入	118,566.32	118,825.78	-0.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88.74	7,303.43	6.65%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59,581.63	48,102.06	23.87%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600.16	-9,619.39	-93.76%	投资支付的现金大幅下降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23,369.50	-30,695.88	-23.8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096.61	38,484.64	92.54%	货币资金余额大幅增加
流动比率	2.54	1.97	28.97%	
速动比率	1.83	1.40	31.37%	
资产负债率（%）	47.56%	60.76%	-21.73%	
利息保障倍数	0.84	0.51	66.18%	资本化支出下降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7.23	3.50	106.55%	利息支出减少
EBITDA	15,670.51	15,940.91	-1.70%	
EBITDA 全部债务比	3.89%	3.55%	9.56%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0.93	0.55	67.90%	资本化支出下降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00%	

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合计；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
/现金利息支出

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如无特别说明，本节中出现的指标均依据上述口径计算。

二、资产抵押、质押和其他限制用途安排

截至 2015 年末，本公司所有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统计如下表所示：

本公司受限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资产明细	2015 年初账面价值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5 年末账面价值
山霞镇下坑村青山湾地块	100,131.00	-	-	100,131.00

公司经批准，于 2012 年 10 月 15 日发行 7 年期企业债券 800,000,000.00 元，用公司的惠国用（2011）字第 090003 号土地使用权进行了抵押。

三、公司主要资产和负债变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资产和负债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主要资产变动情况：				
货币资金	74,096.61	38,484.64	92.54%	报告期末资金回笼
应收账款	99,159.83	82,301.52	20.48%	应收账款回笼
预付款项	11,893.75	15,684.41	-24.17%	
其他应收款	271,692.69	290,182.27	-6.37%	
存货	177,961.73	177,120.26	0.48%	

项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流动资产合计	636,804.61	605,373.09	5.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5,792.17	94,892.17	0.95%	
固定资产	18,048.43	18,952.60	-4.77%	
在建工程	18,420.76	14,512.20	26.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9,001.45	134,128.18	3.63%	
资产总计	775,806.06	739,501.28	4.91%	
主要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短期借款	7,400.00	30,100.00	-75.42%	抵押贷款余额大幅下降
应付账款	7,279.12	6,851.18	6.25%	
预收款项	16,887.02	18,254.50	-7.49%	
应交税费	7,550.21	6,309.58	19.66%	
应付利息	1,012.60	1,265.75	-20.00%	
其他应付款	183,544.91	210,809.25	-12.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000.00	32,700.00	-20.49%	
流动负债合计	250,234.90	306,807.10	-18.44%	
长期借款	66,297.00	74,267.42	-10.73%	
应付债券	47,680.19	63,524.05	-24.94%	2015 年兑付 12 惠国投债本金的 2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8,731.54	142,546.82	-16.71%	
负债合计	368,966.45	449,353.92	-17.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75,806.06	739,501.28	4.91%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本公司全部负债均在正常还本付息，未出现逾期的情况。

四、公司发行的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兑付兑息情况

截至本年度报告签署日，本公司已发行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兑付情况如下：

发行人已发行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兑付情况

单位：万元

发行人	债券工具名称	发行额度(万元)	期限(年)	起息日	兑付日	票面利率	是否到期
惠安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2 惠安国投债	80,000	7	2012 年 10 月 15 日	2015 年 10 月 15 日、2016 年 10 月 15 日、2017 年 10 月 15 日、2018 年 10 月 15 日、2019 年 10 月 15 日	7.5%	否

合计	80,000	-	-	-	-	-
----	--------	---	---	---	---	---

截至本年度报告签署日，上述已到期融资工具均已按期足额兑付，未到期债券均已按期足额向投资者支付了债券利息。

五、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及变化

截止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5 年对外担保金额为 71,030.00 万元，占 2015 年末净资产 708,870.96 万元的 22.51%。对外担保中，对福建省惠安县进出口贸易公司担保 2,000.00 万元，对惠安县城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担保 4,000.00 万元，对惠安县交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担保 14,200.00 万元、对惠安县东岭电厂担保 830.00 万元、对惠安泉惠公用工程投资有限公司担保 23,000.00 万元、对惠安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担保 27,000.00 万元。

六、银行授信情况及贷款偿还情况

本公司在各大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资信情况良好，与国内主要商业银行一直保持长期合作伙伴关系，获得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各银行贷款均已按时偿付本息，无逾期事项发生。

七、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3、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1) 2014 年度审计报告，对福建省惠安县医药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成本，母公司披露为 5,724,000.00 元，合并后披露为 47,138,097.95 元；正确的投资成本应为 5,724,000.00 元，更正减少期初合并报表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1,414,097.95 元、资本公积 41,414,097.95 元。

(2) 根据 2014 年《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通知》要求，公司将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可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重分类调整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会计科目。

2014 年度审计报告，对部分不具有控制的投资列报在长期股权投资，现予以更正，具体更正事项如下：

更正内容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惠安惠南工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45,760,000.00	45,760,000.00
惠安县惠东工业园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42,988,400.00	42,988,400.00
惠安城南中心工业区开发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泉州市洛秀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4,000,000.00
泉州市外走马埭围垦建设有限公司	-100,186,472.64	100,186,472.64
泉州后渚大桥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福建省惠安县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5,724,000.00	5,724,000.00
福建省惠安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合 计	-538,658,872.64	538,658,872.64

(3) “12 惠安国投债”债券本金，在 2015 年应偿还 16,000.00 万元，2014 年度审计报告未对该部分债券本金重分类列报，现更正如下：

更正内容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 惠安国投债”债券本金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合 计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第四节 业务和公司治理情况

一、经营范围

从事授权委托国有资产的产、股权管理营运和资产重组、投资开发等资本经营；基础设施 BT、BOT 投融资经营。（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一）公司所属行业概况

1、公路交通基础设施行业概况

公路交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和命脉，公路交通基础设施是国家综合交运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大力发展公路交通基础设施，可以方便人民群众生活、促进行业发展、活跃城乡商品流通、繁荣城乡经济、巩固国防和密切国际交往，意义重大。

改革开放以来，国家各级政府都大力支持各个层级的公路交通设施建设。“十一五”期间，我国公路交通基础设施实现了持续、快速、健康的发展。根据交通部公布的《2010 年公路水路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统计公报》，“十一五”期间我国公路里程新增 66.30 万公里。进入“十二五”以来，我国公路建设继续保持了旺盛的发展势头，建设总量持续扩大，运输能力迅速提升，在国家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中的作用显著增强。根据交通部公布的《2011 年公路水路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统计公报》，截至 2012 年底，全国通车总里程将突破 410 万公里，四通八达的全国公路网正在加速编织，比上年末增加 8.7 万公里。公路建设投资额也持续高速增长。2001 年，我国公路建设投资总额为 2,670.00 亿元，2012 年达到 12,400.00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6.78%，公路建设投资总额占交通固定资产投资的比例一直保持在 80% 以上。

我国地理、地势差异较大，地形条件复杂。公路的通达深度大、覆盖面广、灵活便利，这一优势是其他交通运输方式所无法取代的。所以，公路交通在中国整个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中有着广阔的发展前景。

2、水务行业概况

我国水资源总量为 2.81 亿立方米，在世界上位居第 6 位。但由于人口众多，人均水资源占有量仅列世界第 88 位，为世界人均占有量的 1/4、美国的 1/5，在世界上名列 121 位，是全球 13 个人均水资源最贫乏的国家之一。扣除难以利用的洪水径流和散布在偏远地区的地下水资源后，我国现实可利用的淡水资源量则更少，人均可利用水资源量约为 900 立方米，并且分布极不均衡，全国约 81% 的水资源集中分布在长江流域及以南地区，广大北方和部分沿海地区水资源严重不足。随着经济的发展，供水水源短缺的情况不断加重，并且有从地区性城市缺水向全国性城市缺水演化的趋势。

近年来，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以及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推进，我国用水总量、工业用水量和生活用水量均呈现大幅攀升的态势，城市用水普及率由 2001 年的 72.3% 上升到 2006 年的 95%；从 1999 年到 2009 年，我国供水管道长度更是翻了一番，由 23.8 万公里增长到 48.0 万公里，年均增长 7.9%。根据中国工程院《中国可持续发展水资源战略研究报告》，随着人口增长、城市化发展和经济发展，我国供水行业将保持稳定增长。到 2030 年，我国国民经济用水需求量将达到 7,000 亿至 8,000 亿立方米。其中，城市供水需求增长将领先于其他用水需求量的增长。2030 年，我国城市化水平按达到 50% 预计，在充分考虑节水的前提下，2030 年城市用水需求量将增加到 1,320 亿立方米左右，复合增长率为 4.3%。

随着人口增长、城市化发展和经济发展，我国供水行业将保持稳定增长。按照以往的经济规律，经济的发展和城镇化率的推进导致我国的城市供水需求量增长远高于人口的增长。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经济保持着快速平稳的增长态势。1978 年中国人均 GDP 只有 381 美元，2012 年这一数字增长到了 6,100 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8.39%。与此同时，我国城镇化进程一直保持稳步快速发展的态势。截至 2012 年末，中国城镇化率为 52.57%。尽管如此，世界上大部分发达国家的城市化率都在 70% 以上，甚至超过了 90%，我国的城镇化还有很大的发展空间。预计到 2050 年我国的城市化率将达到 70%。

因此，随着人口与经济的快速增长，城镇化的健康迅速推进，水资源需求量将逐年增加，城市水务行业将保持平稳发展的趋势。

3、国际贸易业务概况

改革开放尤其是加入 WTO 以来,我国的对外贸易增长迅速,对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做出了较大贡献。据海关总署发布的统计,入世以来,我国进出口额自 2001 年的 0.51 万亿美元增加至 2015 年的 3.96 万亿美元,增长 6.76 倍。

随着宏观经济承压,美联储加息等事件的影响,全球经济发展面临巨大挑战,经济稳定与增长成为各国面临的重要难题,全球贸易活动面临进一步挑战。对此,我国政府从自身情况出发,进行了持续性的宏观调控,及时出台了一系列符合国际惯例的政策措施,完善出口退税政策,改善贸易融资环境,扩大出口信用保险覆盖面,提高贸易便利化水平,千方百计稳定外需。同时,着力扩大国内需求,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贸易促进活动,鼓励增加进口。随着世界经济和国际市场逐步企稳,稳外需、扩进口的各项政策取得明显成效,发展态势良好。

4、保障性住房行业概况

住房问题是中国社会近年来最受关注的焦点问题。作为解决中低收入者住房问题的重要途径,保障性住房建设是一项重大的民生工程,也是完善住房政策和供应体系的必然要求。2008 年底,为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党中央、国务院确定了进一步扩大内需、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增长的十项措施,其中第一项就是加快保障性住房在内的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目前,我国已初步形成了保障性安居工程体系,建设力度也在持续加大,并突出了公共租赁住房的发展。国家对保障性住房的建设明确了税费优惠、土地供应等措施,使保障性住房建设的支持政策逐步完善。根据住建部数据,2011 年至 2013 年末,全国保障性安居工程累计开工建设 2,490 万套;其中 2013 年全国共开工建设城镇保障房安居工程 666 万套,基本建成 544 万套。2014 年全国保障性住房安居工程计划新开工 700 万套以上,其中各类棚户区 470 万套以上,计划基本建成 480 万套,截至到 2014 年 8 月底,已开工 650 万套,基本建成 400 万套完成投资 9500 亿元。2015 年,全国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计划新开工 740 万套(其中各类棚改 580 万套),基本建成 480 万套。截至 2015 年 12 月底,已开工 783 万套,基本建成 772 万套,均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投资 1.54 万亿元。

保障性住房是增强社会创造活力,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的重要政策措施,未来廉租房、经济适用房、公共租赁房、限价商品房等保障性住房建设规模仍保持一定规模。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城镇棚户区和城乡危房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有关工作的意

见》，2015-2017 年，将改造包括城市危房、城中村在内的各类棚户区住房 1800 万套，农村危房 1060 万户，政府将加大对棚改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力度，使城市基础设施更加完备，布局更加合理。

三、本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一) 收入来源

本公司最近两年各板块主要收入和成本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1.主营业务小计	116,021.75	117,460.27	-1.22%	
进出口贸易	75,790.66	67,163.98	12.84%	
土地开发	36,470.76	45,784.38	-20.34%	
自来水销售	3,760.33	4,511.91	-16.66%	
2.其他业务小计	2,544.57	1,365.50	86.35%	
供水管道安装	2,120.45	1,074.13	97.41%	
劳务管理	231.65	151.40	53.01%	
房屋出租	178.40	111.11	60.57%	
资金使用费	13.53	-		
出口咨询	0.55	28.87	-98.11%	
合 计	118,566.32	118,825.78	-0.22%	
1.主营业务小计	109,681.47	109,407.11	0.25%	
进出口贸易	74,854.72	66,205.94	13.06%	
土地开发	31,713.71	39,812.51	-20.34%	
自来水销售	3,113.05	3,388.67	-8.13%	
2.其他业务小计	1,665.84	1,192.49	39.69%	
供水管道安装	1,662.64	1,191.16	39.58%	
劳务管理	-	-		
房屋出租	3.20	1.32	142.00%	
资金使用费	-	-		
出口咨询	-	-		
合 计	111,347.31	110,599.60	0.68%	

(二) 主要经营情况

1、主要经营数据分析

最近两年，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总收入	118,566.32	118,825.78	-0.22%	
营业成本	111,347.31	110,599.60	0.68%	
销售费用	1,535.10	1,457.77	5.30%	
管理费用	1,780.41	1,315.36	35.35%	
财务费用	5,191.37	5,367.89	-3.29%	
资产减值损失	2,789.73	3,504.35	-20.39%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	-	
投资收益	892.38	681.09	31.02%	
营业利润	-3,482.17	-3,065.17	13.60%	
加：营业外收入	12,587.92	11,651.26	8.04%	
减：营业外支出	789.39	125.39	529.53%	
利润总额	8,316.35	8,460.70	-1.71%	
净利润	7,958.14	7,634.41	4.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88.74	7,303.43	6.65%	

2、期间费用分析

最近两年，公司期间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金额	占营收比重	金额	占营收比重		
销售费用	1,535.10	1.29%	1,457.77	1.23%	5.30%	-
管理费用	1,780.41	1.50%	1,315.36	1.11%	35.35%	-
财务费用	5,191.37	4.38%	5,367.89	4.52%	-3.29%	-
合计	8,506.88	7.17%	8,141.02	6.85%	4.49%	-

3、现金流量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现金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81.63	48,102.06	23.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16	-9,619.39	-93.76%	投资规模缩减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69.50	-30,695.88	-23.87%	2015 年兑付 12 惠国投债本金的 2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611.98	7,786.79	357.34%	投融资规模缩减

（三）非主要经营业务概况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投资收益	892.38	681.09	31.02%	投资企业盈利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资产减值	2,789.73	3,504.35	-20.39%	
营业外收入	12,587.92	11,651.26	8.04%	
营业外支出	789.39	125.39	529.55%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非主要经营业务收入净额	2,544.57	1,365.50	86.35%	营业外收入增加
利润总额	8,316.35	8,460.70	-1.71%	
非主要经营业务收入净额占在利润总额的比例	2.15%	1.15%	86.96%	营业外收入增加

四、公司新增投资情况

2015 年度，本公司无重大新增投资。

五、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趋势

公司拟通过三个阶段的发展，逐步实现市场化经营的发展目标。该三个发展阶段为：

第一阶段是以融资为主的发展阶段，目标是奠定公司发展的基本管理思路 and 经营体制；

第二阶段也是发行人目前所处阶段，以资产经营与融资并举的发展阶段，目标是不断培养管理人才、完善管理制度、增强经济实力，初步实现市场化经营的目标；

第三阶段是以资产（及资本）经营为主，融资为辅的发展阶段，目标是逐步成长为基本市场化的成熟公司。

六、公司违法违规及违约情况

2015 年度，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事项，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无严重违约事项。

七、公司的独立经营情况

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立、机构独立、财务独立、业务经营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组织机构，实行了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和业务经营上的分开。

（一）业务方面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拥有独立的生产、采购和销售系统，公司直接拥有或通过协议获得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产所有权或使用权。

（二）资产方面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拥有的生产经营性资产权属清楚，与控股股东之前的产权关系明确，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无偿占用的情况。公司能够独立运用各项资产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未收到其他任何限制。

（三）人员方面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相互独立，设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职能部门，公司的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

（四）财务方面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开设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独立作出各项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财务运作及资金使用的情况，在财务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

（五）机构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机构设置。公司董事会、经理层、经营管理机构均独立于控股股东，控股股东的内设机构与本公司的相应部门没有上下级关系。

八、非经营性占款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其他应收账款共计 305,911.04 万元，其中经营性占款 305,911.04 万元，占比 100%，无非经营性占款。

截至 2015 年 12 月末公司主要其他应收账款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类型	应收单位	其他应收账款余额	占比
经营性	惠安县城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55,214.00	18.05%
	惠安县惠达站场经营有限公司	54,483.00	17.81%

	惠安县交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51,944.55	16.98%
	惠安县城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9,214.00	9.55%
	惠安县财政局	25,000.00	8.17%
	其他应收账款总计	305,911.04	100.00%

九、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

（一）公司治理结构

发行人是经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注册的企业法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规定成立运作。根据《惠安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章程》，发行人是由惠安县人民政府授权惠安县财政局履行出资人职责所组建的国有独资公司。惠安县财政局依法对公司的国有资产实施监督管理。

1、出资人

出资人依法享有下列权利：

- （1）制度、批准公司的章程及章程修改方案；
- （2）履行公司的相关组织人事管理职能；
- （3）履行公司的国有资产监管职能；
- （4）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5）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6）审议批准监事会或者监事的报告；
- （7）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8）审议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9）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10）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11）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权。

2、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董事会，成员为 7 人，其中职工代表出任的董事为 1 人。非职工代表董事由惠安县财政局委派。董事由职工代表出任的，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董事每届任期三年。

董事会对股东负责，行使下列职权及承担下列业务：

- (1)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2)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3)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4)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
- (5) 制订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的方案；
- (6)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7)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及其报酬事项，并根据总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报酬事项；
- (8)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9)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授权的职权；

3、监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监事会，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由惠安县财政局委派；职工代表监事 2 人，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由惠安县财政局从监事会成员中指定。监事的任期每届为三年。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权。

4、管理层

公司设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经惠安县财政局同意，董事会成员可以兼任总经理。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

实施董事会决议；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近两年运行情况

近两年，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运作。

董事及董事会方面，公司董事会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成员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监事及监事会方面，公司监事会制订了监事会的议事规则，公司监事能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监督。

管理层方面，公司管理层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履行职责，严格执行董事会决议，能够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公司管理层每年制定年度经营目标，能够较好的完成各自的任务。公司管理层不存在越权行使职权的行为，董事会与监事会能对公司管理层实施有效的监督和制约。

最近两年发行人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实行符合市场经济要求的运行机制，设三部一室，即办公室、财务融资部、人事部、产权投资经营部。公司目前已建立和业务相匹配的财务、人事、投融资、业务及行政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状况良好。

第五节 重大事项

截止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5 年对外担保金额为 71,030.00 万元，占 2015 年末净资产 708,870.96 万元的 22.51%。对外担保中，对福建省惠安县进出口贸易公司担保 2,000.00 万元，对惠安城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担保 4,000.00 万元，对惠安县交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担保 14,200.00 万元、对惠安县东岭电厂担保 830.00 万元、对惠安泉惠公用工程投资有限公司担保 23,000.00 万元、对惠安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担保 27,000.00 万元。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重大事项以及其他重大事项。

第六节 财务报告

一、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5 年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全文请见附件，公司合并及母公司报表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0,966,142.97	384,846,362.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91,598,309.09	823,015,210.94
预付款项	118,937,471.10	156,844,056.6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16,926,922.58	2,901,822,664.48
存货	1,779,617,292.11	1,771,202,636.4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000,000.00	16,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6,368,046,137.85	6,053,730,930.7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57,921,692.22	948,921,692.2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4,631,567.48	4,933,817.40
固定资产	180,484,318.62	189,525,983.37
在建工程	184,207,624.29	145,122,014.6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31,184.18	438,647.5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37,791.05	444,770.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100,326.86	51,894,913.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90,014,504.70	1,341,281,839.77
资产总计	7,758,060,642.55	7,395,012,770.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4,000,000.00	30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2,791,168.65	68,511,834.74
预收款项	168,870,227.46	182,545,029.37
应付职工薪酬	5,610,441.66	5,168,310.36
应交税费	75,502,082.19	63,095,776.89
应付利息	10,126,027.40	12,657,534.2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35,449,097.48	2,108,092,539.5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0,000,000.00	327,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02,349,044.84	3,068,071,025.14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662,970,000.00	742,674,224.74
应付债券	476,801,915.91	635,240,471.6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29,330,500.00	29,330,500.00
预计负债	1,213,000.00	1,213,000.00
递延收益	17,000,000.00	17,01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87,315,415.91	1,425,468,196.39
负债合计	3,689,664,460.75	4,493,539,221.5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10,000,000.00	3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3,229,851,924.95	2,133,363,076.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0,644,742.38	75,428,825.68
未分配利润	377,958,198.36	313,671,462.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998,454,865.69	2,832,463,364.93
少数股东权益	69,941,316.11	69,010,184.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68,396,181.80	2,901,473,548.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758,060,642.55	7,395,012,770.48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 年	2014 年
一、营业收入	1,185,663,229.75	1,188,257,752.09
减：营业成本	1,113,473,101.38	1,105,996,007.0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69,531.30	3,270,545.29
销售费用	15,351,006.94	14,577,745.68
管理费用	17,804,093.51	13,153,636.86
财务费用	51,913,747.12	53,678,852.12
资产减值损失	27,897,323.38	35,043,490.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8,923,826.31	6,810,856.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34,821,747.57	-30,651,668.69
加：营业外收入	125,879,221.53	116,512,626.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7,893,929.63	1,253,938.4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	83,163,544.33	84,607,019.72
减：所得税费用	3,582,179.20	8,262,930.07
四、净利润	79,581,365.13	76,344,089.6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887,449.20	73,034,273.03
少数股东损益	1,693,915.93	3,309,816.6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	0.00	0.00

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3）其他	-	-
2、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79,581,365.13	76,344,089.6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7,887,449.20	73,034,273.0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93,915.93	3,309,816.62
七、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 年	201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2,584,859.69	735,839,021.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6,909,345.08	101,908,099.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7,495,408.94	1,119,138,196.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6,989,613.71	1,956,885,316.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4,150,125.27	707,870,928.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553,873.80	17,399,740.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9,677,135.61	101,894,454.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4,792,142.65	648,699,632.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1,173,277.33	1,475,864,755.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816,336.38	481,020,561.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923,826.31	6,810,856.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23,826.31	6,810,856.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25,392.58	19,334,711.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83,67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25,392.58	103,004,711.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1,566.27	-96,193,854.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505,000.00	31,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0,000,000.00	30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8,505,000.00	336,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24,174,224.74	410,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现金	118,025,764.57	233,058,801.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 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2,199,989.31	643,558,801.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694,989.31	-306,958,801.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6,119,780.80	77,867,904.8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4,846,362.17	306,978,457.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0,966,142.97	384,846,362.17

4、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4,496,430.14	149,559,524.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11,199,575.53	2,660,301,793.32
存货	1,749,590,000.00	1,749,590,0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235,286,005.67	4,559,451,317.7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44,421,692.22	945,421,692.2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4,831,991.10	194,831,991.10
投资性房地产	1,758,432.56	1,904,328.72
固定资产	6,560,240.22	6,880,795.9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772,676.18	51,798,345.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76,345,032.28	1,200,837,153.36
资产总计	5,511,631,037.95	5,760,288,471.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236,364.34	250,000.00
应付利息	10,126,027.40	12,657,534.2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65,732,488.26	1,427,840,593.6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0,000,000.00	288,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36,094,880.00	2,028,748,127.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2,970,000.00	368,000,000.00
应付债券	476,801,915.91	635,240,471.6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11,000,000.00	11,0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0,771,915.91	1,014,240,471.65
负债合计	1,716,866,795.91	3,042,988,599.5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10,000,000.00	3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3,208,467,174.87	2,174,777,174.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0,644,742.38	75,428,825.68
未分配利润	195,652,324.79	157,093,870.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94,764,242.04	2,717,299,871.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11,631,037.95	5,760,288,471.06

5、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 年	2014 年
一、营业收入	674,791.75	18,000.00
减：营业成本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437.16	-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991,259.44	868,821.75
财务费用	56,653,461.66	60,734,319.43
资产减值损失	27,897,323.38	35,043,490.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8,091,172.87	6,377,448.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76,812,517.02	-90,251,183.23
加：营业外收入	122,000,000.00	112,163,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2,646.7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	45,184,836.19	21,911,816.77
减：所得税费用	-6,974,330.85	-8,760,872.70
四、净利润	52,159,167.04	30,672,689.4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1、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3）其他	-	-
2、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2,159,167.04	30,672,689.47
七、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 年	201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4,791.75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7,665,465.67	1,074,255,908.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8,340,257.42	1,074,255,908.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0,434.19	203,262.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281.19	7,755.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5,682,199.50	956,199,522.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5,847,914.88	956,410,540.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7,657.46	117,845,367.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091,172.87	6,377,448.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91,172.87	6,377,448.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0	83,67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000,000.00	83,67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908,827.13	-77,292,551.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20,265,712.80	31,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3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0,265,712.80	331,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1,500,000.00	158,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4,412,322.45	127,420,556.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5,912,322.45	285,920,556.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353,390.35	45,679,443.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4,936,905.76	86,232,260.2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559,524.38	63,327,264.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4,496,430.14	149,559,524.38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内容

本年度报告的备查文件如下：

1、惠安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2、2012 年惠安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公告、评级报告等发行材料；

投资者可以至本公司查阅本年度报告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阅本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投资者可以自本次年度报告公告之日起到下列地点查阅本年度报告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本公司：惠安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住所：惠安县螺城镇石灵街 47 号

办公地址：惠安县螺城镇石灵街 47 号

法定代表人：庄小平

联系人：庄小平

联系电话：0595-87389030

传真：0595-87391338

三、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投资者可以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至本公司查阅本年度报告全文、摘要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阅本年度报告及摘要。

附：惠安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惠安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之盖章页）

惠安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